

古典文獻大研究輯刊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十六編 第十三冊

趙翼年譜長編(第三冊)

趙興勤著

書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十六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 13 冊

趙翼年譜長編（第三冊）

趙興勤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趙翼年譜長編（第三冊）／趙興勤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3（民102）

目4+240面：19×26公分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十六編；第13冊）

ISBN：978-986-322-164-7（精裝）

1. (清) 趙翼 2. 年譜

011.08

102002355

ISBN-978-986-322-164-7



9 789863 221647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十六編 第十三冊

ISBN：978-986-322-164-7

趙翼年譜長編（第三冊）

作　　者　　趙興勤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總　　編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3年3月

定　　價　　十六編 30冊（精裝）新台幣 5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趙翼年譜長編（第三冊）

趙興勤 著



目

次

第一冊

附 圖

前 言	1
凡 例	5
趙氏世系圖略	9
雍正五年丁未（1727）一歲	27
雍正六年戊申（1728）二歲	28
雍正七年己酉（1729）三歲	28
雍正八年庚戌（1730）四歲	30
雍正九年辛亥（1731）五歲	31
雍正十年壬子（1732）六歲	32
雍正十一年癸丑（1733）七歲	33
雍正十二年甲寅（1734）八歲	35
雍正十三年乙卯（1735）九歲	37
乾隆元年丙辰（1736）十歲	39
乾隆二年丁巳（1737）十一歲	43

乾隆三年戊午（1738）十二歲	45
乾隆四年己未（1739）十三歲	47
乾隆五年庚申（1740）十四歲	50
乾隆六年辛酉（1741）十五歲	52
乾隆七年壬戌（1742）十六歲	55
乾隆八年癸亥（1743）十七歲	57
乾隆九年甲子（1744）十八歲	59
乾隆十年乙丑（1745）十九歲	63
乾隆十一年丙寅（1746）二十歲	68
乾隆十二年丁卯（1747）二十一歲	69
乾隆十三年戊辰（1748）二十二歲	75
乾隆十四年己巳（1749）二十三歲	78
乾隆十五年庚午（1750）二十四歲	88
乾隆十六年辛未（1751）二十五歲	96
乾隆十七年壬申（1752）二十六歲	99
乾隆十八年癸酉（1753）二十七歲	103
乾隆十九年甲戌（1754）二十八歲	108
乾隆二十年乙亥（1755）二十九歲	119
乾隆二十一年丙子（1756）三十歲	128
乾隆二十二年丁丑（1757）三十一歲	140
乾隆二十三年戊寅（1758）三十二歲	153
乾隆二十四年己卯（1759）三十三歲	167
乾隆二十五年庚辰（1760）三十四歲	180
乾隆二十六年辛巳（1761）三十五歲	190
乾隆二十七年壬午（1762）三十六歲	201
乾隆二十八年癸未（1763）三十七歲	212

第二冊

乾隆二十九年甲申（1764）三十八歲	221
乾隆三十年乙酉（1765）三十九歲	241
乾隆三十一年丙戌（1766）四十歲	257

乾隆三十二年丁亥（1767）四十一歲	282
乾隆三十三年戊子（1768）四十二歲	299
乾隆三十四年己丑（1769）四十三歲	322
乾隆三十五年庚寅（1770）四十四歲	342
乾隆三十六年辛卯（1771）四十五歲	365
乾隆三十七年壬辰（1772）四十六歲	381
乾隆三十八年癸巳（1773）四十七歲	410
乾隆三十九年甲午（1774）四十八歲	429
乾隆四十年乙未（1775）四十九歲	434
乾隆四十一年丙申（1776）五十歲	444
乾隆四十二年丁酉（1777）五十一歲	451

第三冊

乾隆四十三年戊戌（1778）五十二歲	461
乾隆四十四年己亥（1779）五十三歲	474
乾隆四十五年庚子（1780）五十四歲	496
乾隆四十六年辛丑（1781）五十五歲	510
乾隆四十七年壬寅（1782）五十六歲	520
乾隆四十八年癸卯（1783）五十七歲	533
乾隆四十九年甲辰（1784）五十八歲	544
乾隆五十年乙巳（1785）五十九歲	570
乾隆五十一年丙午（1786）六十歲	600
乾隆五十二年丁未（1787）六十一歲	624
乾隆五十三年戊申（1788）六十二歲	635
乾隆五十四年己酉（1789）六十三歲	659
乾隆五十五年庚戌（1790）六十四歲	667
乾隆五十六年辛亥（1791）六十五歲	687

第四冊

乾隆五十七年壬子（1792）六十六歲	701
乾隆五十八年癸丑（1793）六十七歲	725

乾隆五十九年甲寅（1794）六十八歲	749
乾隆六十年乙卯（1795）六十九歲	756
嘉慶元年丙辰（1796）七十歲	773
嘉慶二年丁巳（1797）七十一歲	792
嘉慶三年戊午（1798）七十二歲	822
嘉慶四年己未（1799）七十三歲	844
嘉慶五年庚申（1800）七十四歲	857
嘉慶六年辛酉（1801）七十五歲	879
嘉慶七年壬戌（1802）七十六歲	910

第五冊

嘉慶八年癸亥（1803）七十七歲	927
嘉慶九年甲子（1804）七十八歲	947
嘉慶十年乙丑（1805）七十九歲	970
嘉慶十一年丙寅（1806）八十歲	984
嘉慶十二年丁卯（1807）八十一歲	1006
嘉慶十三年戊辰（1808）八十二歲	1020
嘉慶十四年己巳（1809）八十三歲	1041
嘉慶十五年庚午（1810）八十四歲	1056
嘉慶十六年辛未（1811）八十五歲	1069
嘉慶十七年壬申（1812）八十六歲	1074
嘉慶十八年癸酉（1813）八十七歲	1079
嘉慶十九年甲戌（1814）八十八歲	1086
主要人名索引	1089
主要參考文獻	1137
後記	1159

乾隆四十三年戊戌（1778） 五十二歲

【時事】 正月，閩浙總督兼福建巡撫滿洲鑲藍旗人鍾音，以事未及時上奏。乾隆帝嚴加申飭，曰：「朕嘗謂滿洲進士出身之人無一好者，鍾音平日似覺稍優，何以近來亦復如此？即此一節而論，其餘亦不足信矣。嗣後務須實力痛改，毋再踵仍惡習，姑息市恩邀譽，致干咎戾。」又稱其「平日狃於滿洲科甲陋習，自號文人，惟注意地方文員簿書期會之事，而於綠旗官弁之孰為優劣，營兵技藝之是否嫻熟，一切置之不問。」（《清史編年》第六卷）二月，授鍾音禮部尙書，充經筵講官，三通館、四庫全書館副總裁，兼正藍旗蒙古都統。（《欽定八旗通志》卷一八三《人物志六十三·鍾音》）三月，以李湖為湖南巡撫。四月，王爾揚撰《李範墓誌》稱「皇考」案發。山西巡撫覺羅巴延三奏：「本月初四日接據武鄉縣知縣江廷泰、教諭王廷詔稟稱，訪得縣屬生員李掄元之爺李範物故，所刻墓誌內於『考』字上擅用『皇』字，實屬悖逆。係遼州舉人原任靈石縣訓導王爾揚所作，該縣舉人趙擴所書。現將李掄元密拿監禁，一面關提王爾揚到案質訊，其趙擴現在赴部會試等因到臣。臣閱之不勝驚駭憤恨，當即與司道等公同看視。李掄元等膽敢於『考』字上擅用『皇』字，刻於墓誌銘內，實屬悖逆不法」，並曉諭各級官府沿途訪拿，加意嚴緝。乾隆帝批曰：「此係迂儒用古，並非叛逆。」未幾，又諭曰：「『皇考』之字見於《禮經》，屈原《離騷》及歐陽修《瀧岡阡表》俱曾用之，在臣子尊君敬上之義固應迴避，但迂腐無知，泥於用古，不得謂之叛逆。」還稱：「朕理事務得其平，如王錫侯之實係叛逆，斷不肯稍為寬縱，若此事並非叛逆，亦不肯漫無區別，率予嚴懲，此事竟可無庸查辦，將此通諭知之。」（《清代文字獄檔》上冊）至二十五日，本科會試、殿試揭曉。江右大庾戴衢亨、松江南匯縣吳省欽、徽州歙縣人吳紹浣、常州武進管世銘、浙江會稽人章學誠等一百五十餘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五月，劉翹呈繳悖逆書本案。湖南安化縣歸化鄉民劉翹，八十六歲，「哀憊龍鍾，兩耳重聽」，「自幼窮苦攻書，沒得成就」，遂將平時陸續所集文彙為一編，請人贍寫，數次進獻各級衙門，均被駁回。此次聽說各地呈繳遺書，又瞞著家人，假稱去益陽就醫，令工人挑負行李進城者，呈此供狀書於兵部侍郎顏希深衙門。顏審訊後稱：「劉翹以一介小民，輒敢妄談國政，已屬狂誕，且捏造聖祖仁皇帝諭陳鵬年之諭旨，並妄論世宗憲皇帝由藩邸繼承大統之語，毫無忌憚，其指

斥呂留良、曾靜、唐孫鎬之處又係從何考據，書尾所稱『接續之際妄生議論，何代蔑有』，又云『是非之心人皆有之』，其居心更不可問，似茲不法之徒喪心病狂，實堪髮指，且恐另有悖逆字蹟及主使幫著之人，非徹底究明重治其罪，不足以遏邪說而正人心。」乾隆帝閱後，責顏辦事不力，諭曰：「顏希深所辦未為得當，此等狂誕之徒敢妄談朝政，即此外別無不法字蹟，亦當予以外遣，不可復留內地滋事。」並諭繼任湖南巡撫李湖，「審擬此案時，如查其家別無悖逆書籍，即將該犯發遣烏魯木齊等處以示懲儆，不得因其年已八旬稍為姑息」。（《清代文字獄檔》上冊）閏六月，命搜查明人袁繼咸所著《六柳堂集》及版片。山西巡撫覺羅巴延三奏，「山西省自行查獲之《六柳堂集》二本，係明人袁繼咸所著，張自烈編輯，語多悖逆，其書本及版片俱當搜繳銷毀。臣查袁繼咸原籍宜春，係江西省所轄，現在飛咨該省及各省一體查辦外，理合將現獲書本粘簽封固進呈」。乾隆帝諭曰：「袁繼咸既籍隸江西，則其所刊書籍本省必有留存，著傳諭郝碩留心訪覓，務將其書本及板片悉行查出解京銷毀。至《六柳堂集》一書，既久經刊刻，流播山西，其餘各省自必有流傳之本，而江南、浙江尤書籍所彙聚，更宜訪查，著傳諭江、浙兩省督撫實力查繳，毋稍疏漏，並令各省督撫一體確查，均無以具文塞責。」（《清代文字獄檔》上冊）七月，帝諭藩臬兩司，「督撫有贓私不法之事，兩司原可據實密陳，若皆畏懼督撫，不敢一言，豈大吏劣蹟必待科道糾劾，及朕親為訪問，則又何必有兩司奏事之例？」（《清史編年》第六卷）八月，江蘇東臺徐述夔《一柱樓詩》案發。本年四月，東臺監生蔡嘉樹因與徐氏有怨隙，遂舉其詩文有違礙字句。至本月，如皋人童志璘又將述夔已刊詩呈送江蘇學政劉墉處，案遂發。據載，「東臺舉人徐述夔有《一柱樓編年詩》，多詠明末時事，《正德杯》云：『大明天子重相見，且把壺兒擋半邊。』又有『明朝期振翮，一舉去清都』之句。乾隆戊戌，東臺令上其事，廷旨謂：『壺兒即胡兒，含誹謗意，借朝夕之朝作朝代之朝，且不言到清都而言去清都，顯有興明朝去本朝之意，餘語亦多悖逆，實為罪大惡極。』時述夔已卒，乃並其刊刻遺詩之子懷祖皆戮屍，其孫食田、食書及校對之徐首發、沈成濯並江蘇藩司陶易之改稿幕友陸炎均處斬，陶易及揚州守謝啓昆、東臺令涂耀龍均革職。而以沈德潛曾為述夔作傳，贊其品行文章，亦大怒，同褫其官爵銜謚，毀其祭葬碑文，撤其鄉賢祠牌位。」（《清稗類鈔·獄訟類》）其實，此案直至本年年底始審結。九月，錦縣生員金從善，以上言「建儲」、「立后」、「納諫」、「施德」忤旨，被斥為妄肆詆斥，處斬。十月，大學士、管兩江

總督高晉、閩浙總督楊景素合詞奏請乾隆再次南巡，帝諭略曰：「今高晉等既有此奏，著照所請於乾隆四十五年正月諱吉啓鑾巡幸江浙，便道親閱河工、海塘，所有各處行宮坐落，俱就舊有規模畧加葺治，毋得踵事增華，致滋煩費。至該督等以庚子年適逢朕七旬萬壽，欲就近舉行慶典，則斷不可。朕本意以庚子年爲朕七旬慶辰，越歲辛丑，恭逢聖母九旬萬壽，斯則敷天同慶，自當臚歡祝嘏，以抒萬姓悃忱。今既不能遂朕初願，尙復何心爲己稱壽？況朕蹕途所經，老幼歡迎，扶攜恐後，未嘗不顧而樂之。若經棚戲臺，侈陳燈彩，點綴紛華，飾爲衢歌巷舞，深所不取，且非所以深體朕意也。不特江浙臣民不當爲祝釐之舉，即凡內外大小臣工於朕七旬萬壽時，亦均不得請行慶典以及進貢獻詩。若伊等謂欲藉以申其尊敬之誠，是轉增朕心之不悅，尙得謂之忠愛乎？」（《清朝通典》卷五六《禮·嘉六》）十二月，就八旗孤女養贍一事，帝諭曰：「朕思八旗孤寡並無依倚，甚屬可憫。是以從前俱加恩給與錢糧以爲養贍，是孤女即寓於孤子內，自應一體辦給。今所有孤女並未入於孤子之內給與錢糧者，係八旗大臣原辦時遺漏。著不必交八旗王大臣議奏。嗣後八旗所有無依孤女，即照孤子一體給與錢糧米石，俟出嫁後裁汰。」（《欽定八旗通志》卷首之十二《勅諭六》）

本年，吳江徐燦刻所著《鏡光緣》傳奇二卷。

海州吳恒宣所著《義貞記》傳奇刊行。

甘泉江藩著《爾雅正字》。

嘉定錢大昕遊紹興，還經杭州，與邵晉涵會，同登吳山。主南京鍾山書院。

旗籍朱孝純官鹽運使，駐揚州，命黃文暘至桐城，延姚鼐主講梅花書院。丹徒王文治來會。

直隸舒位隨父宦寓廣西永福，以其地有鐵雲山，自號鐵雲。

袁枚側室鍾氏生子，名阿遲，時枚六十三歲。（《隨園先生年譜》）

以乾隆帝數次詢問蔣士銓近況，彭元瑞疊書促入京。士銓乃攜二子（知廉、知讓）北上，遊廬山，過揚州，運使朱孝純爲畫《攜二子游廬山圖》。本年，蔣士銓題《嘉福堂觀劇》詩，劇演建文帝失國事。又題《康山草堂觀劇》，觀演士銓自制《四弦秋》及其他戲劇。爲龍燮（字理侯，號石樓）所作《芙蓉記》傳奇題詞、爲胡業宏《珊瑚鞭》傳奇作序。（《忠雅堂詩集》、《清容居士行年錄》、《明清江蘇文人年表》）

顧光旭讀禮家居，守父喪，名此時所作詩為《吾廬漫稿》。（《響泉年譜》）

張墳出遊陝西，作有《渡渭》、《次咸陽》、《茂陵》、《霍光墓》等紀遊詩多種。（《竹葉菴文集》卷一五）

【本事】春，汪時齋承霈奉母喪歸里，道經常州來會，囑甌北代為編定其父汪由敦公遺集。

《汪時齋民部奉太夫人喪歸里，道經常州，相見道故，兼以文端師遺集囑余編訂付梓。即事感懷，泫然有作》：「十載驚相見，停舟古驛旁。麻衣俱似雪，蓬鬢各成霜。曉闇尚書履，宵燈弟子床。前塵重撥觸，灑淚滿河梁。」

「歸田吾奉母，辭郡汝娛親。共此循陔願，俱悲削杖身。瀧岡阡未表，防墓殯空陳。家運真同厄，人間兩鮮民。」「屈指論交舊，真逾骨肉情。十年同筆研，兩世互師生。書館依劉蹟，詩壇說項名。重逢歐叔弼，能不話深更？」「吾師遺集在，今喜付雕鐫。牛耳盟原長，雞林價久懸。雅裁詞館式，割愛諍臣權。無可酬恩處，憑茲慰九泉。」（《甌北集》卷二四）

《戊戌春日》（《甌北集》卷二四）亦寫於此時。

甌北不負所托，挑燈攤卷，仔細審閱，謹慎去取，以酬恩師生前厚愛。

《編校文端師集感賦》：「悵別音容二十年，今朝重幸讀遺編。感深難忘三條燭，才大曾推萬斛泉。我欲往從瞠在後，人思得睹快爭先。寒燈攤卷閒相對，還似摠衣絳帳前。」「久推動德冠班行，餘事仍看各擅場。真草淵源王內史，文章臺閣李東陽。獨扛健筆探孤詣，不立專門攬眾長。藝苑他年論古學，醉翁門是一津梁。」「年時曾為輯鴻裁，侍坐頻叨勸舉杯。後世誰知定文者，老夫合讓出頭來。笑言未遠公如在，濩落無成我不才。今日總歸存歿感，淚和殘蠟瀉盈堆。」「忍辭校勘夜窗幽，神理須從象外求。與可畫先胸有竹，庖丁解在目無牛。名將後輩添描畫，味要門生議去留。他日九原相見處，此心或可證千秋。」（《甌北集》卷二四）

【按】「後世誰知定文者，老夫合讓出頭來」句後自注曰：「公在日，余曾為編輯文稿，公頗許可。二語皆酒間戲笑之詞也。」

生口日多，拙於籌算，家計艱難，遂賣田百畝，以濟時艱。

《鬻田》：「香山歷官十五政，履道買宅兼林泉。晚年居貧鬻駱馬，並擬斥賣洛下田。坡公出守七大郡，餘力僅足資南遷。儋州絕糧至食芋，彊名玉糁誇羹鮮。況我作吏僅四載，銖積能得幾俸錢？初歸貧兒詫驟富，求田問舍方喧闐。豈知腐儒拙生計，日漸折閱將磬懸。書券遂去一百畝，免被債家子

母權。村鄰竊笑溝澗水，才盈便涸非原泉。我本山中藜覓腹，倘來富貴特偶然。自我得之自我失，捫心亦復何憾焉。」(《甌北集》卷二四)

【按】據《甌北集》，此詩編排於《編校文端師集感賦》之後。可知，此次賣田百畝，或與其籌措出書資費有關。

徐秋園培年方六十，即預製斂具，可謂達人。甌北賦詩以調之。

《秋園預製斂具，詩以調之》之三曰：「自我歸田來，抽帆幸到岸。君已臥林下，家事悉禁斷。相顧輒然笑，兩個都散漢。從此蛩蟬交，蹤跡不可判。遊爲同隊魚，飛作一繩鴈。忽然君戒行，毋乃太荒幻。無病何必呻，當饗豈須歎。吾尚貪吾生，期君作老伴。君勿遽爲此，使我驚背汗。」(《甌北集》卷二四)可知甌北歸田後，與秋園交情最深厚。

《肇璜歿後，其予以君手植杜鵑一本見貽，感賦》、《齒痛》(《甌北集》卷二四)，均寫於此時。

平姚海聖臺掌教平江書院，有書相招，詩以相酬。

《同年平姚海別已十六七年，忽接手書，知在平江掌教，兼招余姑蘇之遊，先以詩答》：「一封書慰廿年思，知在吳門絳帳披。勝地遂開鹿洞學，名流例有虎丘詩。十科回數稀同輩，四海難忘只故知。歷歷前塵重觸緒，寄園燈火夜深時。」「官程曾共粵江邊，遲早偏慳一晤緣。天禁舊交爲屬吏，君辭前輩講同年。老恩見面因垂白，事最關心是草玄。百里郵程欣不遠，刺篙擬泛葦間船。」(《甌北集》卷二四)

【按】「天禁舊交爲屬吏，君辭前輩講同年」句後自注曰：「君官粵時，曾攝廣州之東莞縣，及余守廣州，君已謝事歸矣。」平聖臺，字瑤海，一作姚海，浙江山陰人，見本譜乾隆二十九年考述。

李侍堯賞甌北之才，時來書詢問。

《使相李公屢書垂問，敬賦三律寄呈》：「屢頌芳訊到蒿廬，遠自滇雲萬里餘。此意益增知己感，當年況忝薦賢書。籌邊共仰猷方壯，健飯遙知鬢未疎。獨愧未酬期望切，不才身已混樵漁。」「廿年嶺嶠浹恩膏，又見滇南駐節旄。將相官兼韓魏國，華夷地控蜀韋臯。鐵橋有路蠻輸贐，銅鼓無聲盜賣刀。半壁西南資坐鎮，紀功應勒點蒼高。」「南戒山河只手擎，身兼德望與威名。遇疑能斷惟如晦，爲治從嚴本孔明。閱歷已深逾近道，豐裁雖峻自多情。卻憐滇徼曾遊地，不及追隨聽履聲。」(《甌北集》卷二四)

【按】使相，指李侍堯。清代稱兼大學士的總督爲使相。在這幾年，李侍

堯先後任兩廣總督、武英殿大學士，故稱。《清史稿》卷三二三《李侍堯傳》載：「四十二年，雲貴總督圖思德奏緬甸投誠，籲請納貢。上命大學士阿桂往蒞其事，並調侍堯雲貴總督。緬甸頭人孟幹謁侍堯，請緩貢。侍堯偕阿桂奏：『孟幹等語反覆，遵旨斷接濟，絕偵探，示以威德，不予以遷就。』上召阿桂還。緬甸歸所留守備蘇爾相，侍堯遣詣京師。緬甸乞遣孟幹等還，侍堯諭令歸所留按察使銜楊重英，上嘉其合機宜。四十三年，奏獲緬甸遣騰越州民入關爲諜，送京師。尋奏：『永昌、普洱界連緬甸，擬每歲派兵五千五百，在張鳳街、三臺山、九龍口諸地防守。』上諭以『揆度邊情，不值如此辦理』。侍堯復請於杉木隴設大汛，撥騰越兵五百；千崖設小汛，撥南甸兵二百，輪駐巡防；並分守虎踞、銅壁等關。從之。」李侍堯先後任兩廣總督、雲貴總督等職，故本詩有「半壁西南資坐鎮」等語。

邑令蕭懷圃為政寬容，催科而不擾民，離任歸里，甌北詩以送之。

《送邑侯蕭懷圃去任》：「五載琴堂俗漸移，一尊何意遽歌驪。催科不擾恩斯寓，在任無名去有恩。笠傘就途稀長物，蓬萊觀海計歸期。臨分不盡攀轔意，聊紀循良代口碑。」（《甌北集》卷二四）

【按】蕭懷圃，據甌北該詩自注「君家登州之福山」，知其乃山東登州福山人。

疎於應酬，閉門苦讀，並刪改所作舊詩，深感「詩文無盡境」。

《刪改舊詩作》：「食筍愛其嫩，食蔗愛其老。愛嫩則棄根，愛老則棄杪。非人情不常，物固難兩好。何況詩文境，所歷有遲早。少時擅藻麗，疵纇苦不少。老去漸剗除，又覺才豔槁。安得美並存，病處又俱掃。晚作蔗根肥，少作筍尖小。」「少日所得意，老去覺弇陋。奮筆擬刪之，謂今學始就。焉知今得意，不又他日疚？詩文無盡境，新者輒成舊。漫勒鐵函藏，行復醬瓿覆。笑同古煉師，燒丹窮昏畫。一火又一火，層層去麤垢。及夫燒將成，所存僅如豆。未知此豆許，果否得長壽？」（《甌北集》卷二四）

《閒居讀書作》之一謂：「閉門謝時人，日與古人戰。戰退一輩輩，自詫力未倦。突然逢大敵，長槍大羽箭。不覺豎降旗，焉敢張空拳。古來傳世人，出於爆雷電。譬如關張流，神勇本獨擅。吾曹才力弱，漫誦當八面。惟應整一軍，軍實自討練。雖難堅必摧，庶幾奔可殿。」（《甌北集》卷二四）

同年，親翁沈倬其卒於萬安縣任所，欠債累累，眷屬不得歸。

《哭沈倬其之訃》：「居憂半年來，慣爲人哭死。一哭黃江夏，再哭徐孺子。兩哭淚未乾，今日又哭爾。哭爾尤傷神，結交弱冠始。鄉會皆同年，更締門楣喜。夜雨聽對床，京塵躡芒履。屈指三十年，如此素心幾。送君出岫雲，期君還鄉水。尚擬成二老，來往娛暮齒。何期一面難，永訣在寸紙。後我出作官，先我去作鬼。白首不同歸，嗚呼我知己。」「我有結髮妻，所生惟一女。君亦有佳兒，遂以女相許。我昨官廣州，訛傳君仙舉。正擬呼君兒，了此向平緒。君忽攜兒來，入門趣炊黍。相顧一大噱，人間尚有汝。我女方向隅，破涕亦笑語。遂擇花燭期，一雙好仙侶。我歸君謁選，官程指江楚。兒婦相隨行，吾謂女得所。忽焉君溘逝，家累孰區處？婚嫁君已畢，吾苦乃更茹。」「讀書三十年，中歲始一第。需次又十載，臨老方作吏。謂可營饘粥，兼爲買山計。百畝十具牛，此亦非妄覬。豈期落衝要，未嘗一嚙味。應付紛舟車，供張到牕廁。豹胎猩猩唇，饋人未當意。俸錢支已空，衙齋啖麪糒。死尚道累累，眷屬羈彼地。傷哉書生命，黔婁亦何異。貧不離一生，累更延後嗣。我亦一腐儒，因君益自憐。」（《甌北集》卷二四）

四月初，幼女以瘳症殤。未幾，侄兒阿恩亦以此症殤。

《幼女以瘳症殤，哭之》：「多女雖多累，生之則欲存。慧深先醒夢，年小或無魂。恰是春歸後，空餘花落痕。桐棺三寸薄，聊畢阿爺恩。」（《甌北集》卷二四）

《是夕葬女畢，忽吾侄阿恩隨母在舅家亦以瘳殤櫬至。此侄吾家千里駒也，痛之尤甚》：「一女才埋玉，俄驚汝櫬旋。禍真有雙至，哀乃動多連。不費先生力，能令後母憐。傷心多夙慧，頭角已森然。」「吾子多頑鈍，期渠讀五車。常因數行下，時爲一餐加。從伯生官舍，隨娘死舅家。去來俱不著，信有鉢囊花。」（《甌北集》卷二四）

此時尚寫有《獨坐》、《山茶》（《甌北集》卷二四）諸詩。

王夢樓文治邀遊鎮江北固山、蒜山諸名勝。甌北乘舟前往，盤桓竟日。

《舟泊京口，王夢樓前輩邀遊北固山、蒜山諸勝。置酒江閣，流連竟日，即席有作》：「握手別京華十五年，故鄉重喜履綦聯。人曾泛海隨星使，家住臨江作水仙。老境風流猶顧曲，儒門淡泊忽逃禪。故應海岳菴邊路，不可無人繼米顛。」「滇嶠歸來鬢未秋，萬簽高擁一窗幽。詩名尚愛稱才子，官位幾忘是故侯。碧海鯨魚傳麗作，楊枝駱馬遣閒愁。羨君天與無花眼，燈下蠅頭寫更道。」「孤亭俯瞰大江濱，箕踞狂談岸幘巾。此樂動論千百載，素心豈易兩

三人。筭與度嶺遊終日，蒲酒移尊勸幾巡。又破先生杖頭物，蘆琦小閣荷留賓。」（《甌北集》卷二四）

夏，德定圃保六十壽辰，夫人亦同壽。甌北賦詩為賀，追敘當年交往之情，並詢問其愛子近況。

《德定圃中丞六十壽宴詩，時公自淮南漕帥移節撫閩，夫人亦同壽》之四：「第一關心荷析薪，記從嶺表慶生申。曾餐湯餅教摩頂，想讀經書已等身。階有崇蘭香自遠，山榮文梓景長春。遙知戲彩堂前宴，紫鳳天吳別樣新。」之五：「銜鼓趨塵憶往年，斯文臭味荷深憐。狂容傲吏頻揮麈，貧識儒官不愛錢。青史勳名公作督，白頭著述我歸田。雲泥無分隨班祝，剩托心香到海天。」（《甌北集》卷二四）

【按】《清代七百名人傳·德保》略曰：德保，字仲容，一字閨亭，號定圃，又號龐村，索綽絡氏。內務府滿洲正白旗人。乾隆二年進士，改庶吉士。散館，授檢討。九年十月，充順天鄉試副考官。十一月，充日講起居注官。十年五月，入直南書房。三月，充會試同考官。十一年，擢侍講。十二年，充山東鄉試正考官，提督山西學政。十三年，轉侍讀。十五年六月，遷右庶子。八月，調山東學政。十一月，擢翰林院侍講學士，尋升內閣學士。十七年，遷工部侍郎，兼總管內務府大臣，仍直南書房。十八年九月，上以德保射箭生疏，命革去侍郎，專在內務府總管行走。二十六年，授正黃旗漢軍副都統。十月，充經筵講官。十一月，授吏部侍郎。二十七年，奏從前旗人崇尚質樸，不事奢靡，遇奉差隨圍，爭先恐後。衣服食用，皆知撙節。今凡有派差隨圍、出兵人員，俱蒙賞給官馬，幫貼銀兩，仍不免窘迫者，皆因不顧生計，鮮衣美食，妄行糜費。訪得八旗當差人等，前往正陽門外戲院酒館，以數月之用度，供一時之糜費，於風俗人心，大有關係。昔世宗憲皇帝，因八旗漸改舊習，不守本分，曾經嚴加懲創。皇上軫念旗員，不令在前三門外居住，實恐習染奢靡，先事防閒至意，但因循日久，不免仍蹈故轍，請嗣後仍照舊例，交八旗大臣步軍統領衙門，不時稽查，違者官員參處，兵丁責革。再查八旗官兵服式，前經世宗憲皇帝定有章程，今罔知舊制，服飾越分，請交禮部將前定章程，刷印傳示。俾各按品級服用。得旨，如所請行。二十八年三月，充會試副考官。五月，教習庶吉士。三十年，管理國子監事，充江西鄉試正考官，提督順天學政。十月，奏江西大省，

向分十四房，《易》四、《書》三、《詩》五、《春秋》、《禮記》各一。除《書》、《春秋》、《禮記》卷數不甚相遠，毋庸更改外，惟《易》一千七百餘卷。而《詩經》五房，每房分校九百餘卷，多寡懸殊，請《易經》裁去一房，添入《詩經》，則多寡適均，校閱較易，從之。三十二年，丁母憂，百日期滿，補吏部侍郎，仍兼管內務府大臣，正黃旗漢軍副都統。三十四年，調鑲黃旗滿洲副都統。三月，充會試副考官。十一月，兼翰林院掌院學士，管理盛京官學生事。十二月，授廣東巡撫。三十六年二月，兼署兩廣總督。四十一年正月，丁父艱，百日期滿，署吏部侍郎。十月，署福建巡撫，尋奉命暫署漕運總督。四十三年九月，擢禮部尚書。十二月，賞戴花翎。四十四年正月，兼署吏部尚書。三月，署翰林院掌院學士，教習庶吉士。十二月，命纂《音韻述微》。四十五年三月，充會試正考官。十一月，兼署都察院左都御使。四十六年正月，兼管太常寺事。三月，充會試正考官。五月，充纂辦《日下舊聞考》總裁，旋充上書房總師傅。四十九年八月，總辦《樂律全書》。五十四年八月卒。漢代御史大夫下，分別設有御史丞、中丞。清代各省巡撫例兼右都御使銜，故稱巡撫爲中丞。甌北稱德保爲中丞，知其當時兼右都御使銜，可補史書記載之不足。

《清代人物生卒年表》據《國朝耆獻類徵初編》，謂德保生年未詳，卒於乾隆五十四年（1789）。袁枚《隨園詩話》補遺卷五謂：「觀補亭總憲保，與弟德定圃尚書保昆季，皆丁巳翰林，前余一科。觀督學皖江，適余宰江寧，每秋闈到省，必長夜深談。余服其明達，有古大臣風，勵以尹文端公，而先生意猶未愜，其胸襟可想。德公少余一歲，風采奕奕。都門別後十餘年，丁丑天子南巡，余以迎駕故，握手宮門，遂成永訣。今抄得觀公《送人守杭州》云：『當年使節小勾留，惜別時時作夢遊。何日移家鄰葛嶺，幾人出守得杭州？文忠遺蹟詩千卷，武穆精靈土一丘。惟有孤山林處士，梅花開落不曾休。』德公《春曉燕郊》云：『初日出嶺晨霞明，一鞭款段春郊行。煮茶野店試新汲，叱犢隔林聞曉耕。前溪浩淼新漲滿，遠塢斷續荒雞鳴。盤山尺咫望不到，浮嵐暖翠生遙情。』」據「昆季皆丁巳翰林」，知觀保、德保兄弟均爲乾隆二年進士。袁枚言「德公少余一歲」，袁生於康熙五十五年（1716）丙申，結合甌北賀詩，可知德保生於康熙五十六年（1717）丁酉之四、五月間，至乾隆四十一年